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国道 112 线化稍营至宣化段改建工程

项目编号：_____

建设地点：张家口市阳原县、宣化区

验收单位：张家口市公路工程管理处

2023 年__月__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国道 112 线化稍营至宣化段改建工程	行业类别	公路交通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张家口市公路工程管理处	项目性质	新建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批复机关：河北省水利厅 批复编号：冀水保[2013]9 号 批复时间：2013 年 1 月 4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 年 5 月至 2018 年 12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河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中水北方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张家口远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河北通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张家口市际源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张家口泰保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中水北方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张家口市公路工程管理处于2023年3月30日主持召开了国道112线化稍营至宣化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河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中水北方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张家口泰保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张家口远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河北通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张家口市际源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资料及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情况的汇报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的汇报，以及监理、施工等单位的工作汇报，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国道112线化稍营至宣化段改建工程位于河北省北部的张家口市阳原县和宣化县境内，工程起点位于化稍营村南、正合台村北与国道109线相接，终点位于洋河南与宣左公路连接。项目规模为大型，全线采用二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采用60km/h，局部困难路段设计速度采用40km/h（五虎山回头曲线路段按30km/h设计）。路基宽12m，路线全长64.092km。桥涵设计荷载为公路-I级，全线新建大中桥300m/7座，旧桥利用295m/3座，小桥257m/19座，涵

洞 1699.6m/131 道。全线同步实施道路、桥梁、交通工程、排水、照明、绿化等。总占地面积 116.61 公顷，挖填土方总量 177.48 万立方米，总投资 4.54 亿元。项目于 2016 年 5 月开工，2018 年 12 月底建成通车，建设期 31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2 年 6 月，张家口市交通运输局委托河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该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2012 年 10 月 13 日，河北省水利厅和河北省交通运输厅在石家庄市联合召开了报告书技术评审会。

2013 年 1 月 4 日，河北省水利厅印发了《关于国道 112 线化稍营至宣化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冀水保[2013]9 号）。

（三）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受建设单位委托，中水北方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资料分析法、遥感解译法、现场调查法开展了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并于 2022 年 12 月提交了《国道 112 线化稍营至宣化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工程的各类开挖面、临时堆土、施工场地等得到了及时的整治，施工过程的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控制；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包括工程措施：排水工程(866m³)、覆土工程(1972hm³)、土地平整(107m³)；植物措施：撒播草籽(34.61hm²)、栽植乔木(32050 株)、栽植灌木(3868 株)；临时措施：临时拦挡

(2850m³)、土质排水沟(168m³)、沉沙池(60m³)。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9.70%，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33，拦渣率为 99.99%，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9.93%，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20%，林草覆盖率为 28.87%，六项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五)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 年 3 月，中水北方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通过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在确定水土保持措施落实、防治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 2023 年 3 月编制完成了《国道 112 线化稍营至宣化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程序完整；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完整，质量合格，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 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国道 112 线化稍营至宣化段改建工程实施过程中，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运行期，运营管理机构要做好水土保持设施运营管护工作，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并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王 智	张家口市公路工程管理处	主任		
成员	徐及任	张家口市公路工程管理处	工程师		建设单位
	孙长萍	张家口市公路工程管理处	高工		
	李朋鲁	中水北方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副专总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李云霞	中水北方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郭 琦	中水北方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监测单位
	王福利	张家口泰保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监理单位
	陈东林	河北东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张 伟	张家口远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郭秀峰	张家口市腾达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李慧良	怀来县辰翔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李彪	中铁十九局集团第七工程有限公 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孙国亮	特邀专家	高工		特邀专家
	刘雪峰	特邀专家	高工		特邀专家
	安 云	特邀专家	高工		特邀专家